

加急

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武安办〔2020〕3号

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刻汲取江夏区“1·5” 较大建筑施工坍塌事故教训进一步 强化全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和 冬季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安委会办公室，市有关部门：

入冬以来，我市生产安全形势趋于严峻，1月5日，江夏区武汉巴登城生态休闲旅游开发项目一期工程发生一起较大建筑施工坍塌事故，造成6人死亡，5人受伤。事故发生后，应急管理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相继作出重要批示。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贯彻落实应急管

理部、省、市领导要求，结合《省安委办省应急管理厅转发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鄂安办〔2019〕63号）、《市安委会关于深刻汲取近期事故教训在全市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的通知》（武安〔2019〕23号）文件精神，举一反三，强化全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和冬季安全防范工作，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紧急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

各区、各部门要切实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极端重要性的认识，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国家、省、市关于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上来，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三个必须”和属地责任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源头防范和过程管控，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确保无盲区、无死角。要坚持问题导向，对赶工期、超产能等各类非法违法违规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零容忍”，顶格处罚，层层传导压力，强化事故责任追究，坚决遏制各类事故，确保全市平安稳定。

二、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集中整治

当前正值全市“两会”召开，各区、各部门要切实按照国家、省和市部署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有关工作要求，迅速行动，全力以赴抓好“两会”和冬季安全生产工作。要全面分析和研判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风险点，结合当前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季节特点，扎实开展集中整治督查检查，督促企业安全责任、隐患排查整改、重大危险源管理、作业票和安全培训上岗等各项制度落实到班组、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尤其是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强化设备设施维护保养、检查检修的安全管理，加强对新员工、危险性较大岗位员工、外包队伍员工、劳务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等重点人群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要扎实开展建筑施工行业领域集中整治，加强建筑施工领域项目安全组织管理、安全教育培训、施工方案、安全技术交底、隐患排查治理、现场安全管理、应急管理、安全风险识别管控、建设单位（业主）、监理单位安全履职情况等督查检查，坚决防范各类建筑施工事故发生。要突出危险化学品、民爆物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交通、消防、教育、旅游、大型活动、供气、供电、供水等重点行业领域以及动火、吊装、焊接、高处作业等危险性大的作业安全管理，防范群死群伤等恶性事故发生。要突出抓好小微企业、个体户以及城乡结合部、插花带、人员密集场所、夜市等监管薄弱区的检查，下绣花

功夫将各类潜在隐患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要开展常态化安全用气、用电教育进街道、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加强冬季火灾防控，严厉打击查处非法“黑气点”，防止炭火取暖中毒窒息事故的发生。要统筹兼顾抓好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领域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防范因雨雪冰冻天气等自然灾害引发安全事故。

三、进一步加大安全宣传教育力度

要采取电视、广播、报纸、宣传手册、互联网、微信微博等多种方式方法，大力度不间断地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防范知识、安全防范技能、逃生自救等常识的宣传教育，把相关安全常识普及到每个单位、每个企业、每个人，做到全覆盖、无死角，推动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和避险减灾技能的提高。要及时开展事故警示教育培训，督促企业提高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安全意识和消除隐患，有效应对初起险情的应急处置能力。

四、进一步强化应急值班值守

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严格执行事故险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事故险情信息和其他重要信息及时、准确、完整上报，坚决做到事故、险情信息“初报要快、续报要准、终报要全”。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发生事故险情及时启动应

急响应。要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健全突发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严格落实各项应急保障措施。要加强应急演练,做好抢险救灾准备,保持应急状态,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坚决杜绝瞒报、谎报、迟报和漏报事故的情况发生。对发生事故险情处置不当,导致事态恶化并产生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严肃问责。要建立快速高效的舆情应急机制,掌握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领域舆情应对主动权和主导权,坚决杜绝发生各类舆情炒作事件。

各单位贯彻落实情况请于1月15日前报市安委会办公室,并于每周五10:00前在市应急管理局OA系统报送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开展情况。联系人:张伟、喻天成、吴笛,联系电话(传真):82898326。电子邮箱:whajjjg3c@163.com。

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6日





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6 日印发
